

我的三舅父是一個有文才的人，可惜沒信主。我讀神學時向他傳福音，他讀到耶穌在水變酒的時候，向母親說：「婦人，我與妳有甚麼相干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(約二 4)，就問我：耶穌怎麼能這樣和母親講話呢？有違孝道美德。我當時不會準確回答。試想，今天若有主日學的兒童聽了這一段故事，學耶穌向自己母親這樣講話，以後家長敢不敢叫孩子來教會呢？到底此節經文要怎樣解釋？

研讀聖經有一個值得重視的經驗：每當遇到怪異又與人之常情格格不入的經文，要謙卑探討、熱心蒐求並付予毅力，總會有豁然領悟的一天。容我特別轉譯近日所讀之弗蘭西·慕隆尼(Francis J. Moloney)在《約翰福音註釋》67 頁裡的解釋：

耶穌的母親是本段記述的頭一個角色，她採取主動又直接講話。耶穌以雙重強烈的反應回答：「啊婦人，妳與我有何關係？」曾有很多解釋嘗試化解耶穌的反駁，無論怎麼說，這樣回答母親，都不是人所期望的。這樣講話「在唐突的同時，使耶穌和母親之間畫出一道分界線」(Barrett, Gospel, 191)。作者沒有稱她的芳名，只介紹她是「母親」。耶穌叫她「婦人」，他的問題將母親與自己的距離拉遠了。然後，他再講一句指出他的生命將有一連串際遇，最終抵達一個「時候」：「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」。這是頭一次披露了會延續啟示下去的本書主題。約翰福音引言的結語是道成肉身的神子(一 14-18)，而且施洗約翰也重復宣講此信息(一 29-34)。耶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神子的生命故事將取決於他和父的關係。然而，耶穌要釘死的時候，是在人世間會發生的事件，是這位拿撒勒人耶穌以後要面對的時候，但那一刻它「還沒有到」。這便引入張力。故事正為耶穌後來才要完成的「時候」打開了序幕。耶穌的前一句問題(我與妳有甚麼相干)，和他所說的「時候」，顯示出他與他母親之間的隔閡，而且「他如此工作的定律是由另一位施予他的。」(Schnackenburg, Gospel 1:329)。這是在耶穌和上帝之間獨享的世界，並且耶穌的母親在那個境界之外。第四節主耶穌所說的話，鏗鏘有力地向他母親表露這一點。這溫馨地指責使她退守自己當有的本位。

慕隆尼教授的詮釋，使我們聯想上文拿單業宣稱耶穌是「神的兒子是以色列的王」(約一 49)，前後連貫，思路一致。可惜，三十五年前我不會解答，而我的舅父離世也二十多年了。人生常有一些遭遇是來了一次，不再有第二次機會的。傳福音也常常是如此。唯一有效的對策是花心思好好讀書、忠心研經，並持之以恆。啊！機會永遠是給作好準備的人！